

三、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是指根據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及其用於計算應課稅溢利的相應稅基之間的差額所產生之預期應付及可收回稅項，並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計算。一般情況之下，所有因應課稅臨時差額而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均予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按將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可扣稅之臨時差額之限額內計算。如暫時性差異是由商譽（或負商譽）或因某交易初次確認（業務合併除外）其他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又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則不予以確認此等遞延資產及負債。

除非本集團可控制有關暫時性差異之回撥或暫時性差異在可見將來都不能回撥的情況下，由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個體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其遞延稅項負債均需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需於每年之結算日作檢討，預期沒有足夠將來應課稅溢利作抵銷之暫時性差異，相關遞延稅項資產需作扣減。

遞延稅項是根據預期資產兌現及負債償還時之所得稅稅率計算，並於損益賬中列入或回撥。若有關項目直接於股東資金中列入或回撥，其遞延稅項則於股東資金中列入。

如所得稅是由同一稅務當局徵收及集團打算支付其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之淨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以互相抵銷。

營運租約

營運租約之租金支出按租期以直線攤銷法列入損益賬內。

金融衍生產品

遠期合約、利率掉期合約及其他同類型衍生產品，均按交易日以買入成本價入賬。金融衍生產品於年結日之結餘，按公平值入賬，未兌現之盈虧則列入損益賬內，惟對沖者除外。因對沖而持有之衍生產品所產生之盈虧，按對沖盤之一般會計準則列賬，及直至平倉時，資產才與負債互相抵銷。合適對沖之衍生工具應有效地減少對資產、負債或預期交易聯繫於及起初指定於用作對沖之衍生工具合約所產生的價格或利率風險。所以，衍生工具之市價轉變應與起初及合約年期內指定之對沖項目之市價息息相關。本集團的衍生工具產品主要作為對沖之用。

三、 主要會計政策（續）

託管資產

職員退休福利計劃所持有之資產及以信託人名義代客託管之資產，實不屬本集團名下，故並未列入財務報告內。

退休福利成本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供款於到期日已作費用入賬。

獨立精算師需每三年進行一次評估，精算損益若超過本集團退休福利承擔之現值或計劃資產之公平值兩者孰高者之百分之十時，需於參與員工之預期平均剩餘服務年期內攤分入賬。若退休福利權益已屬於計劃成員，過去服務成本需立即確認，否則便以直線攤銷法在平均年期內攤分，直至更改權益已屬於計劃成員。

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數目乃代表經調整未確認精算損益及未確認過去服務成本及減除計劃資產之公平值後之界定權益責任之現值。

四、 業務及區域分項

（甲）業務分項

為管理目的，本集團現已組織成下列二個營運部門：企業及零售銀行、財資及外匯業務。本集團按上述部門分類為基礎編製主要分項資料。

本集團主要業務如下：

企業及零售銀行服務包括對客戶提供之借貸、貿易融資、客戶融資、支票往來、強積金服務、定期存款、活期儲蓄戶口、信用卡、保險及個人財富管理服務。本集團亦為客戶提供全面電腦化之電話銀行服務及網上銀行服務。其他金融服務包括匯款、外幣找換、保險箱、自動轉賬及直接付款服務。

財資業務主要包括銀行同業拆借、統一利率風險管理、本集團流動資金及中央現金管理。來自外匯業務的收入乃源於代客從事外匯及遠期合約買賣。

本集團其他業務包括投資控股、證券交易、股票經紀、商品及期貨經紀，其他投資顧問服務及物業投資。

四、業務及區域分項 (續)

(甲) 業務分項 (續)

(i)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業務之分項資料如下：

損益賬

	企業及 零售銀行 港幣千元	財資及 外匯業務 港幣千元	其他業務 港幣千元	跨業務 收支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源自外界客戶利息收入	669,630	364,543	—	—	1,034,173
給予外界客戶利息支出	(357,850)	(6,145)	—	—	(363,995)
跨業務收入 (附註)	121,776	—	—	(121,776)	—
跨業務支出 (附註)	—	(121,776)	—	121,776	—
淨收入	433,556	236,622	—	—	670,178
其他營業收入	89,546	34,270	90,024	—	213,840
營業收入	523,102	270,892	90,024	—	884,018
呆壞賬準備	(62,803)	—	—	—	(62,803)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淨虧損	(2,140)	(126)	(398)	—	(2,664)
出售其他證券之淨溢利	—	—	22,192	—	22,192
其他證券之準備金調撥	—	—	(7,809)	—	(7,809)
營業支出	(280,402)	(20,337)	(28,858)	—	(329,597)
業務溢利	177,757	250,429	75,151	—	503,337
未分類企業支出					(133,557)
營業溢利					369,780
所佔共同控制個體之虧損			(2,000)		(2,000)
除稅前一般業務溢利					367,780
稅項					(56,305)
是年度淨溢利					311,475

附註：跨業務交易是以客戶存款利率計算。